证券代码：603358　　股票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年3月22日，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江苏恒义轻合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义轻合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恒义工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恒义”）的控股子公司，江苏恒义持有恒义轻合金70%的股权，恒义轻合金为公司孙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现将详情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恒义轻合金为解决电池箱托盘建设项目对资金的需求（建设项目情况详见《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恒义汽配制造有限公司投资动力电池托盘项目的公告》（2021-007号）），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28,000万元，并请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金融机构	申请授信额度	贷款期限	申请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用途
兴业银行溧阳支行	28,000	六年	28,000	六年	信用	项目建设贷款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江苏恒义轻合金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81MA260HE1X3

（三）成立时间：2021年5月

（四）注册地点：溧阳市昆仑街道泓口路218号B幢3660室

（五）法定代表人：陈竞宏

（六）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恒义轻合金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江苏恒义	70.00%
2	新申铝业	30.00%
	合计	100%

华达科技持有江苏恒义45.8%的股权，江苏恒义持有恒义轻

合金70%的股权，公司间接持有享有恒义轻合金32.06%的权益。

（九）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十）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444.61	11,392.35
负债总额	24,671.61	2,238.6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3,809.13	2,238.67
净资产	18,772.99	9,153.68
营业收入	8,683.51	201.58
净利润	-880.68	-346.32
重大或有事项事项涉及金额	-	-
其中：		
担保		
抵押		
诉讼与仲裁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起止时间以公司、恒义轻合金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恒义轻合金建设项目实际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同时签署有关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围绕汽车轻量化发展方向，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进一步推进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布局，加快新能源电池箱托盘产能建设，提升产品工艺水平，满足市场需求，巩固市场地位。

（二）江苏恒义轻合金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活动正常，其主要业务

呈快速增长态势。目前，江苏恒义轻合金资产负债率56.31%，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本次申请银行授信主要是满足其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

（三）为了保证担保行为的公平、对等，恒义轻合金及其股东江苏恒义及新申铝业分别召开股东会，做出如下决议：

1.恒义轻合金股东会：

（1）本担保事项无论何方股东（间接股东）向银行做出担保承诺，恒义轻合金全体股东均按出资比例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恒义轻合金全体股东以其持有的恒义轻合金的股权向华达科技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华达科技为此事项提供担保期限相同；

（3）恒义轻合金以其全部资产向华达科技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华达科技为此事项提供担保期限相同。

2.江苏恒义股东会：

（1）本担保事项无论何方股东（间接股东）向银行做出担保承诺，江苏恒义全体股东均按出资比例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江苏恒义除华达科技以外的其他股东以其持有的江苏恒义的股权向华达科技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华达科技为此事项提供担保期限相同；

（3）江苏恒义以其全部资产向华达科技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华达科技为此事项提供担保期限相同。

3.新申铝业股东会：

（1）本担保事项无论恒义轻合金何方股东（间接股东）向银行做出担保承诺，新申铝业全体股东均按出资比例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新申铝业全体股东以其持有的新申铝业的股权向华达科技提供

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华达科技为此事项提供担保期限相同；

（3）新申铝业以其全部资产向华达科技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华达科技为此事项提供担保期限相同。

综上所述，恒义轻合金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1,500万元（本次会议之前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余额为33,500万元，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额为2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303,757.00万元）的20.25%。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事项没有发生逾期的情形。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对外担保事项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各种情形，因此，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经董事签名并盖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恒义轻合金担保申请书；

3.恒义轻合金、江苏恒义、新申铝业股东会决议；

4.银行授信审批书。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3日